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文 件

粤注协〔2019〕208号

关于推荐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双百”岗位能手的通知

各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为迎接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成立 30 周年，结合注册会计师行业“职业化建设年”主题活动，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决定组织开展全省会计师事务所“双百”岗位能手评选活动，从全省行业评选出 100 名注册会计师和 100 名非注册会计师的从业人员为“广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岗位能手”。现就评选工作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在会计师事务所专职执业的注册会计师。

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相关工作的从业人员。

二、推荐名额

各地级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根据《广东省各地区岗位能手获选名额分配表》（附件一）向省注协推荐注册会计师、从业人员表彰人选。

三、推荐人选条件

（一）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爱岗敬业。职业道德良好，恪尽职守，熟悉注册会计师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近3年内无受到刑事、行政和行业惩戒。

（三）技艺精湛。熟练掌握本岗位业务知识，在本单位有着较为优秀的执业水平，曾获得国家、省、市一级优秀称号的，优先评选。

（四）业绩突出。在事务所工作表现突出，安全、优质、高效完成本职工作任务。

（五）勇于创新创造。在事务所经营管理、新业务拓展等方面有突出表现。

四、评选所需提交材料

（一）《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岗位能手推荐表》（附表二）；

（二）个人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提供原件核对；

(三) 个人所从事工作、业务的证明材料；

(四) 需要补充的其他证明材料。

以上材料须加盖事务所公章，真实性由获推荐人个人以及事务所自行承担。

五、工作步骤

(一) 择优推荐。各市注协开展所属地区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从业人员岗位能手评选活动，表彰本地区岗位能手。于 11 月 20 日前，按分配的推荐名额将本地区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的省级表彰推荐候选人名单报省注协。

(二) 审核确认。省注协组织专家对各市推荐名单进行审核评比，于 11 月底确定拟表彰人选。

(三) 命名表彰。省注协于 12 月底对获表彰人员公示后发文表彰并适时进行现场表彰。

六、工作要求

(一) 面向会计师事务所一线。坚持面向业务一线岗位人员，确保推荐人选的先进性、广泛性和代表性。

(二) 公平公正公开。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广泛听取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可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如对推荐人选存在异议的，要及时调查处理，保证推荐人选做到群众公认。

(三) 严格履行程序。坚持以政治表现、工作实绩和贡献

大小作为衡量标准，做到优中选优。

（四）严肃工作纪律。对隐瞒身份、伪造事迹的人选，经查实后撤销其评选资格。

2019年11月20日前，各地市注协将省级表彰推荐候选人名单连同《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岗位能手推荐表》（附件二）及相关证明材料一式一份送省注协，相关材料电子版同时发至指定邮箱。逾期不报送推荐人选视为自动放弃本评选活动。

联系人：会员部王建华、周钰珊；联系电话：020-83063710、83063568、83063569；邮箱：gdzc@cicpa.org.cn。



附表一：

广东省各地区岗位能手获选名额分配表

基准日：2019年6月30日

序号	地区	事务所数量	获选名额 (注册会计师)	获选名额 (从业人员)	推荐名额 (注册会计师)	推荐名额 (从业人员)
1	省注协		12	12	14	14
2	广州	248	15	15	18	18
3	深圳	288	15	15	18	18
4	珠海	30	4	4	5	5
5	汕头	17	4	4	5	5
6	佛山	56	6	6	7	7
7	韶关	8	2	2	3	3
8	河源	10	2	2	3	3
9	梅州	7	2	2	3	3
10	惠州	36	4	4	5	5
11	汕尾	7	2	2	3	3
12	东莞	90	6	6	7	7
13	中山	32	4	4	5	5
14	江门	27	4	4	5	5
15	阳江	6	2	2	3	3

序号	地区	事务所数量	获选名额 (注册会计师)	获选名额 (从业人员)	推荐名额 (注册会计师)	推荐名额 (从业人员)
16	湛江	12	4	4	5	5
17	茂名	7	2	2	3	3
18	肇庆	8	2	2	3	3
19	清远	10	2	2	3	3
20	潮州	7	2	2	3	3
21	揭阳	10	2	2	3	3
22	云浮	6	2	2	3	3
合计		922	100	100	127	127

附表二：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岗位能手推荐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 片
身份证号码			民族			
籍贯		出生地		婚姻状况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健康状况		
获推荐人类型	注册会计师()从业人员()					
专业技术职称			注册会计 师资格	注师证号:		
				取得时间:		
全科合格证号			会员证号			
其他执业资格						
工作单位及行政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学历 学位	全日制教育	学历: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学位:				
	在职教育	学历: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学位:				
对事务所经营理念、个人事迹简述 业务工作经历、	<p style="text-align: right;">获推荐人签字: 年 月 日</p>					

有关栏目填写不下时，可自行加页。

<p>受过何种奖励</p>	
<p>受过何种处罚（刑事、行政、行业惩戒）</p>	
<p>推荐理由</p>	
<p>所在单位意见</p>	<p>单位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p>所在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意见</p>	<p>单位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p>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审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备注：全日制、在职教育：按最高学历学位填报。

省注协综合部

2019年10月25日印发
